

广西民办教育协会

桂民教协〔2024〕4号

广西民办教育协会 关于推荐第三届理事会候选人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依照《广西壮族自治区社会团体换届指引》和《广西民办教育协会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我会将于2024年4月召开广西民办教育协会第三届换届选举会议。为依法依规有序做好第三届理事会筹备工作，现就推荐第三届理事会候选人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理事候选人条件

1. 坚持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；
2. 在民办教育研究、管理和教学有较好成绩；
3. 热心民办教育事业，有精力和热情关注和支持协会工作；
4. 具有良好组织协调能力，社会信誉好；
5. 无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不得担任的其他情形。

二、常务副会长、副会长候选人条件

1. 坚持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；

- 2.在民办教育领域有较大影响；
- 3.热心民办教育事业，有精力和热情关注和支持协会工作；
- 4.最高任职年龄一般不超过 70 周岁；
- 5.身体健康，能坚持正常工作；
- 6.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；
- 7.具体有完成民事行为能力。

三、推荐要求

- 1.原则上各会员单位只推荐（自荐）1 名候选人；
- 2.被推荐的候选人原则上是该单位的主要领导；
- 3.各会员单位填写《广西民办教育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候选人推荐（自荐）表》（详见附件）；
- 4.各会员单位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理事会候选人推荐（自荐）工作，并把盖章扫描件及 word 文档发送到协会邮箱：gxmbjy2017@163.com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2024 年会费标准

- 1.常务副会长单位：30000 元/年
- 2.副会长单位：10000 元/年
- 3.理事单位：3000 元/年
- 4.会员单位：500 元/年

五、联系方式

0771-5590466（秘书处）

陈冬梅 15878745786；李光敏 18260891439

附件：

广西民办教育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候选人推荐（自荐）表

